

“小狗当行长也赚钱”何以破局？

邓海建 媒体人

第七届南京大学EMBA年度峰会暨2013江苏金融论坛上周六在南京召开，与会的国内国际经济专家学者围绕“改革、创新、梦想”的主题纵论国内外经济形势和发展蓝图。原国家统计局总经济师兼新闻发言人姚景源在论坛上痛批银行暴利，称银行变成了高速公路，坐地赚钱，即使将银行行长换成小狗，银行也照样能赚钱。（12月24日《扬子晚报》）

“小狗当行长也赚钱”，这当然是无伤大雅的笑谈。但中国的商业银行稳居土豪之位，却是傲娇的现实。2012年初，权威媒体曾援引一银行行长的感叹，说“银行利润太高了，都不好意思公布。”时隔一年多，在近日由上海财经大学公布的500强竞争力

指数名单上，银行业盈利指数位列第一，赚钱的前10名都是银行。相比制造业，银行业利润更是高高在上。今天，民众不承认银行业暴利，恐怕自己都不好意思。

现代金融业的逻辑起点是实体经济，两者按理应该唇齿相依才是。只是，如今的中国商业银行，与实体经济的利润反差与日增大；据统计，2007—2011年间，500强中的制造业企业的营业收入占500强总和的40%以上，而利润总额只有500强总和的30%；同期，我国5家国有商业银行的营业收入总额平均只占500强总和的6%左右，但它们的利润总和却占500强总和的30%。即使在国际金融危机和中国经济增速放缓的2011年，银行业平均净利润仍高达40%，每天净赚25亿元。一边是商业银行“长生不死”、银行利润日进斗金，一边是

实体经济前途多舛、小微企业沉浮跌宕，这种尴尬与断裂未见改观。

有人这样总结中国的银行赚钱很行，“一个特殊的原因就是它进贷是实行计划经济，而出贷的时候实行市场经济”。具体而言，一是利差，二是佣金，三是融资。说得不客气一点，就是拿着负利率的小客户，集腋成裘地将资产送去银行转手经营，回头还要被“国际惯例”地摊上一笔没法博弈。没法讨价还价的佣金。

今年有几件事，可以比较阅读：譬如1958年在农村信用合作社存了26元钱，时隔55年后，长沙县春华镇松元村的龙孟雄还能取到钱吗？答案是没有让你倒贴就算够义气了；又譬如1989年，丹江口市民盛忠奎夫妻二人满心欢喜办了一份银行保值储蓄业务，注明“24年到期后本息共22

万元”，可今年到期取钱时，却被告知存单失效；再譬如工、农、中、建四大国有银行均已制定短信提醒费用收取标准，消费者一度习惯了短信提示“免费午餐”宣布告一段落……在这样的服务理念和挣钱思维之下，也就不难理解为何中国的商业银行在民众眼里从不是优雅的贵族、而只是历史奇葩中的暴发户。

没有天生的好银行，也没有天生的坏银行。一切要么是市场机制教化的结果，要么是制度红利宠溺的孽缘。好在近日，中国银监会表示，正酝酿加快推出银行破产条例，未来要让市场说话、让资本说话。这里应该是两层意思：一是恰如三中全会明确提出的，要“加快利率市场化步伐”，银行业依靠利差“躺着就能挣钱”的好日子或将一去不复返。从去年6月央行首次允许人

民币存款利率上浮，到今年7月央行全面取消了金融机构贷款利率管制，再到央行最近发布的《同业存单管理暂行办法》，利率市场化已经不再是传说。

二是未来民间资本大量进入金融业，将加剧与银行之间的竞争。9月29日，中国银监会发布的《关于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行业监管有关问题的通知》指出，支持民间资本进入区内银行业。事实上，今年以来，国家工商总局已核准10家涉及银行的企业名称，仅9月以来便已核准5家。民营银行放开明显提速，这也倒逼银行业加快自身改革的步伐，该放低身段的要放低身段，该清理门户的要清理门户。

银行赚钱未必是坏事，只是，取之有道才能用之有度、才能裨益公共利益。如果当真是“小狗当行长也赚钱”，谁会是最后的冤大头呢？

“物管费之争”何以不买“政府指导价”的账？

武洁 医生

惠州帝景湾小区的广东康景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下称康景物业)上诉业主不缴管理费，5名业主联名反诉物业管理服务不达标，收费1.8元/㎡却属未向惠州市物价局报备，属于违法行为。惠城区法院、惠州市中院、广东省高院先后判决物业方应按政府指导价1.1元/㎡收取。近日，帝景湾业主指这项生效判决迟迟得不到执行。昨日，康景物业回应称，上述判决“存在重大错误”，“1.8元的标准是物业公司和业主在合同中明确约定的，法院不应主动干预及调整”。（《南方都市报》12月24日）

物管费之争，“政府指导价”并未能成为有效的调停和终结者，由于物管不服“政府指导价”，并拒不执行，导致“政府指导价”名存实亡，的确不免尴尬。不过，物价如何定，究竟该听市场的还是市长的，答案当然不言而喻。按理来说，既然市场上的菜价，商场里的货价，政府并不能随便干预，对于物管费，要说也大可不必伸手“指导”才是。从这个意义上说，“政府指

导”的物管价不被认账，恐怕还不能全说是物管方耍赖。

不过，尽管市场定价理应尊重市场，但对于“政府指导价”，公众其实也并不陌生。毕竟，很多时候，市场其实并不总是有效，例如，在一些垄断市场上，又如在一些信息不对称的市场上，买主与卖主之间并非有着自由充分的选择，对于这样的市场，假如全凭自由定价，也极有可能出现暴利，从而损害消费者利益，继而损害及市场的公平与效率。

当然，物管费之争，尽管令人挠头，由于物管与业主之间的一对一属性，一旦双方选定，便很难“一主二仆”，即便是物管公司不在少数，也存在竞争，但更换物管服务提供方，也仍然是件麻烦事儿，同样也成本不菲。在这方面，一些社区更换物管所导致的纠纷与混乱，其实就是先例。既然如此，针对物管费的特殊性，既然一旦选择，便相互锁定，物管费如何定，的确缺乏自由市场的调节，任由物管单方面说了算，或是任由业主来决定，当然难以说得拢。现实中，物管因为成本上升要提价，业主却拒交，由此而导致的物

管纠纷，令物管陷入恶性循环，其实不乏先例。

那么，市场难以自由调节，“政府指导价”是不是就该适时出场呢？答案恐怕同样是否定的，毕竟，物管服务的项目与质量，很难用一杆标尺来简单衡量，一刀切的“政府指导价”，当然也就难以普适。某种程度上，物管费之所以引发诸多纠纷，与其说是政府干预不够，或是指导价定得还不够细，毋宁说是物管契约不够完善，对于双方的权利义务约束太过简约使然。

事实上，作为法治社会，物管费更应由交易双方通过契约的方式来达成，这就好比企业主与员工的薪酬合同一样。契约的明确，物业收费规则的细化与业主的参与，无疑有望保障双方的权益，并规范双方的义务。不难设想，假如物业与业主之间，有了清晰契约关系约定，物管服务与定价，事先约定好，价格的调整也有约定的调价期重新谈判，有着市场契约的约束，物管费本不该陷入混乱，更不必有劳“政府指导价”这个婆婆仓促出手。

“老板靠官员发财”值得警醒

万吉良 公务员

12月26日，中国社会科学院发布《社会蓝皮书：2014年中国社会形势分析与预测》，蓝皮书指出，在一项调查中，67.8%的人同意“很多老板都是靠政府官员的帮助才发财的”这一观点，认为一些人在发展过程中通过官商勾结获得了不正当收益。（12月26日《人民网》）

高达6成人认为老板靠官员发财，说明市场经济公平竞争之路任重道远。市场经济最显著的特点，就是让市场配置资源。如果老板不是靠市场经济发财致富，而是靠官员，至少说明市场经济运行规则出了问题，市场中还是有“一双看不见的手”在干预市场。

网上曾有这样一句留言，说“我不仇富，但仇不均；我不仇官，但仇贪腐”。细细品味，还真有一番道理。贫富不均，除了收入分配不公导致外，恐怕也与有些人钻了市场经济“潜规则”的空子，利用官员“网开一面”有很大关联。

说到有些人“仇官”，也是有原因的，如果我们的官员真的全都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公仆，我想没有哪一个民众

会仇视他们。曾有报道，登封市十几万群众为任长霞开追悼会、送行，沈阳界上万名群众冒着摄氏零下十几度的低温，前来为航空英雄罗阳送行。媒体也不乏报道有民众自发为那些好干部离任、调任难舍难分的镜头。

而与此相反的是，每当有一些贪官落马，却有民众放鞭炮庆祝。有句歌词唱得好：“天地之间有杆秤，那秤砣就是老百姓”。也正应了“金奖银奖不如群众夸奖，金杯银杯不如群众口碑”这句民谣。

当然，老板之所以能靠官员发财，恐怕也与我们有的党员干部与老板“勾肩搭背”有关。习近平总书记曾在参加全国人大江苏代表团审议时说，面对纷繁的物质利益，要做到君子之交淡如水，官商交往要有“道”，相敬如宾，而不要勾肩搭背、不分彼此，要划出公私分明的界限。

习总书记说出的这个“道”，既是做人的基本原则，也是一个做官的标准。如果党员干部都能守“道”，“权为民所用、情为民所系、利为民所谋”，那又何来老板只靠官员发财，而不是靠市场发财呢？看来，“老板靠官员发财”的确是一个危险的信号，它会败坏党风、政风，行风，甚至伤及民风，值得引起有关部门的警惕。

没有“低端产业”，城市将会怎样？

乔志峰 自由撰稿人

针对北京人口资源环境的矛盾问题，市人大代表李其军提出，北京应制定产业的负面清单，禁止低端产业进京。北京应该围绕服务、职能定位，控制和疏解人口，提高低端产业的门槛，制定北京产业的负面清单，禁止其进入北京。同时，要规范小理发店、小废品收购店，规范地下室、简易房、群租房，由政府出面提高质量和控制，也就是说，要用市场的办法来控制人口。副市长陈刚表示，北京每年增加几十万人，须调整发展思路。（12月20日《新京报》）

李其军的说法并不新鲜。早在2010年，针对北京人口持续快速增长，北京市人大常委会通过专题调研，就提出了“对吸纳大量流动人口的小企业小门店实行强制退出机制，减少对低端劳动力的需求”的建议。并且，北京不是第一个这么做的。几年前，《东莞市委市政府领导班子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情况分析报告》就提出，要发挥产业政策对人口分布的引导和

配置功能，从根本上减少企业用工数，带动低素质劳动人口向外转移。

为何不止一个城市的管理者都热衷于将劳动者人为地划分为三六九等，且不遗余力地将他们所认为的“低素质劳动者”赶出城市呢？且不说“公平、平等”等文明社会所应具备的基本要求，单从城市和社会的发展来说，就既离不开“高素质人才”的努力，也离不开普通劳动者的辛勤付出。小理发店、小废品收购店等小门店，虽然没有高楼大厦更能给城市“挣面子”，但也在方便市民生活方面发挥了不小作用。

2011年1月27日《新京报》报道：外地务工人员返乡潮“搅乱”北京市民生活。离春节还有一周的时间，随着大批外来务工者的返乡，新一轮的保姆荒、废品荒、用餐荒正在蔓延开来。外地人回家，北京人感到生活“抓瞎”，其中就包括废品等“低端产业”。还好，外地人只是回家过个年而已，很快就会回来的，北京人的生活也很快就会恢复正常的。

假如没有外地人和“低端产业”，城市

会是什么样子？当然，路上的人没有那么熙熙攘攘了，公交车上也没那么拥挤了，城里人终于可以独享“城市建设的成果”了，肯定会有人感到舒坦的。可不少人会立即发现：大家都去从事“高端产业”了，脏活儿累活儿没人干了；便民菜摊没了，买个青菜都不方便了；早餐店少了，早上连吃个热乎早餐都难了……没有了“低端产业”，城里人“抓瞎”的地方多着呢。不知道这些问题，那些看不起外地人的城里人、那些叫嚣实行城市人口“准入制”的专家教授人大代表们考虑过吗？

很多“低端产业”，其实才是最接地气的产业，也是百姓生活须臾不可少的必需品。没有了“低端产业”、没有了所谓的“低端人口”，城市或将沦为“孤岛”。一座缺乏包容的城市，一个弥漫着傲慢和偏见的地方，能有幸福感吗？至于城市病如何解决、如何平衡城市承载能力与人口过快增长的矛盾，更应该通过对现行户籍制度进行改革、促进社会资源公平合理分配来解决，而不能总拿“低端产业”和“低端人口”说事儿。

可追溯是食品安全的良心

张枫逸 职员

12月25日上午，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召开婴幼儿配方乳粉生产许可审查细则新闻发布会，发布《婴幼儿配方乳粉生产许可审查细则（2013版）》。新细则要求对婴幼儿乳粉生产建立电子信息记录系统，企业要确保产品所有环节都可有效追溯和召回。（12月25日《法制晚报》）

食品安全不可能做到零风险，因此出现问题并不可怕，关键是如何妥善解决问题。实践证明，可追溯性是目前食品质量管理和危机控制中最为重要的武器。不过，尽管我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规定，“食品生产经营企业应当建立进货查验记录制度、食品出厂检验记录制度”，有关部门也一再强调落实食品生产经营者的责任，要求做到问题食品的可追溯，但可追溯体系并未真正全面建立。

“毒奶粉”事件中，三鹿公司就是因为没有建立可追溯系统，无法及时召回问题食品，导致事态不断发酵，愈演愈烈。今年11月，复旦大学健康领域重大社会问题预测与治理协同创新中心发布《我国

食品安全领域问题静态预测报告》，指出我国食品安全领域面临的六大关键问题，其中就包括“可追溯系统不完善致追责难”。

新的婴幼儿配方乳粉生产许可审查细则，被称为史上最严格的婴幼儿配方乳粉企业准入制度。将所有环节需可追溯作为一道硬门槛，必将有力推动相关企业增强责任意识，规范供应链管理，提高产品安全系数以及控制风险能力。对于深受“毒奶粉”后遗症困扰的国内乳制品行业来说，此举有助于正本清源，提振消费者信心。

不过，建立可追溯体系却是知易行难。与国外牛奶厂商统一机械化作业，牧场牛奶同一批次同一奶源所不同，我国的原奶主要由个体养殖户生产，即使蒙牛、伊利这样的大公司，也要去不同的个体奶农那里收集单个奶源。供应商众多且分散、流动性大，推行信息工作的难度很大。同时，可追溯系统需要购置设备、采集信息、维护系统、培训人员，投入大量的人力、物力和财力，对于企业的承受能力也是考验。

对此，企业必须端正态度，不能把可

追溯体系视为包袱，当成紧箍咒，而应将其作为食品安全的良心去呵护。完善的可追溯体系，不仅是对消费者负责，更是对自己的产品负责。一旦出现问题，企业就能迅速作出反应，查明问题源头，追回涉案产品，既最大限度降低危害，也能够赢得消费者的谅解和宽容，避免一次危机砸倒一个招牌。同时，将可追溯信息向公众公开，让消费者轻松查到牛奶来自哪个牧场，也能为产品加分，拉近企业和消费者的距离。广大乳制品企业要积极配合新政的实施，主动加大投入，加强与上下游供应链的沟通，早日建立健全可追溯体系。政府则不妨给予一定的资金扶持，避免成本转嫁给消费者，催生新一轮的涨价潮。

全程可追溯看似缜密，却也存在人为操作的空间，比如编造虚假信息、任意篡改内容等等。在诚信缺失的当下，可追溯体系不能仅仅靠企业的自律，更有赖于有关部门的监管。通过不定期抽查、突击检查，对弄虚作假、走过场的企业给予严惩，从而确保相关信息的真实性、有效性，真正让可追溯体系成为食品安全防火墙。

戏画闲言

专利多多创新少

吴之如·文并画

《人民日报海外版》报道，尽管中国申请专利的数量大增，但是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核心技术的企业仅占大约百分之三，99%的企业没有申请专利，一些企业甚至靠仿造和假冒生存。一些单位申请专利成了套取科研经费、获取科技基金的手段，目的是为了追逐奖金和经费，而不是真正为了发明创造。必须从改革现有的机制入手，真正打造一个将创新驱动交给市场的机制，唯有如此，“专利大国”才能成为名副其实的“创新大国”。

当今世界，人口众多且幅员辽阔的国家，只凭祖宗的遗产做一个大国还不够，更须奋发图强力争成为一个强国，方能在世界上直起腰挺起胸，既堂堂正正，又立于不败之地。

强国当然不能永远跟在别人屁股后面爬行，得激发起蓬勃的创新精神，敢于在一切领域尤其是科技领域迎头赶上并逐步超越发达国家，以全球领先的姿态，

成为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世界标兵。以这个观点看，我们现在还差得很远，全体人民特别是广大科技工作者必须痛下决心，努力学习，勇于探索，敢于创新，在博取万国之长的同时，更发扬一往无前的独创精神，让中国成为创新大国，而对人类作出更大的贡献。

显然，要达成雄心勃勃的赶超先进水平的战略目标，仅仅依靠专利数量的迅猛增长，而无实质上的科学突破和技术创新，指望综合国力的进一步迅速提高是很困难的。某些单位将申请专利当作套取科研经费、获取科技基金的手段，更是金迷心窍的短视而荒唐之举，不但误了现代化建设事业的发展，也将科技队伍引入了只求个人发财而不顾国家利益的歧途。有道是：

专利多多创新少，科研浮躁警钟敲：仿造假冒难成事，宏图前景在赶超。

改革不适应新时期的过时机制，打破对人的创造才能的束缚，变“专利大国”为“创新大国”，已刻不容缓。

